

创新筑就人大履职新成效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1979年7月,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修改宪法的决议和新的地方组织法,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设立常务委员会。1980年12月,石景山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首次选举产生了区人大常委会。至此,我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有了常设机关,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石景山区的实践,伴随着改革开放,进入全新阶段。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将事关区域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工作重点,依法履职。同时,以改革的思维和创新的创新的精神,积极探索人大工作新机制,改进监督工作方式方法,密切代表与选民的联系,推动区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以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开创了人大工作新局面。



提高建议办成率 督办工作提升新水平

在区委把完善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纳入深化改革视野,出台《关于深入推进民主政治建设进一步加强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意见》,区人大常委会修订完善代表建议办理办法,实行闭环式办理,着力提高办成率。强化“三个认识”:把督办代表建议作为落实监督工作的重要抓手,作为督促“一府两院”改进工作的重要依据,把建议办理成效作为衡量监督工作效果的重要标准;工作形成“三大特色”:一是交办高规格,二是承办强责任,三是

督办求实效。区政府建立主管区领导领衔、承办部门主要领导直接办理的责任制。常委会本着该办能办、力求实效的原则,持续推进重点督办,积极开展分类督办,有效组织统筹督办,合力开展协助督办,坚持跨年度跟踪督办,并将同意公开的代表建议和办理情况在石景山信息网上公开。代表建议督办工作格局清晰、路径顺畅、成效显著,近年来,区人大代表建议办成率持续保持在41%左右,代表满意率100%。

创新“家站”建设 夯实代表履职新平台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的重要内涵。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代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提升到一个新高度,对民意的重视以及顺畅表达民意,成为加强民主政治改革的新方向。2015年,区委转发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在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意见》,首次明确“以各街道设立‘人大代表之家’、各选区设立‘人大代表联络站’为依托,健全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机制,夯实代表联系群众的组织基础”,肯定并强化了我区人大代表“家站”的工作实践与职能定位。经过几年的探索,我区“家站”建设实现了“四有目标”,完善了“七项功能”,做到有制度、有办法、有平台、有载体,极大激发了代

表履职的普遍性、主动性、积极性和实效性,成为服务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成功实践。以代表“家站”为依托,我区与市委党校共建的基层民主法治现场教学点,成为首都民主法治教育教学的活教材。



设立人大专委会 构建人大工作新格局

2016年12月24日,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首次设立了法制、财政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城市建设环境保护四个专门委员会,这在区人大组织制度建设上具有里程碑意义。区人大设立专门委员会,组织专业化力量,对“一府两院”工作进行专题调研、跟踪检查、初审有关工作报告,协助区人大常委会开展监督工作,为区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职权提

供了前提条件,构建了人大工作新格局。区人大各专委会设立后,不断探索创新工作方式,积极发挥委员作用,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19次,协助常委会组织代表807人次开展各类监督活动103项次,提出意见建议536条,强化代表议案办理和建议督办,在增强监督工作专业性、有效性,提升人大工作整体水平上,发挥了新的重要作用。

开展专题询问 拓宽监督工作新渠道

开展专题询问是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工作监督职责的重要形式,是中央全面深化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2015年区人大常委会制定专题询问暂行办法,首次开展了城市管理体制改革专题询问,将“问

政”作为依法监督的起点,将“问效”作为依法监督的关键,将“问责”作为依法监督的保证,区人大常委会加强监督工作迈出了关键一步。此后,常委会持续推进专题询问规范化、机制化、常态化,坚持问题导向,与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议案建议督办等工作相结合,并强化跟踪监督、务求实效。2016年,就居家养老服务、居住区管理、交通环境等进行了专题询问。2017年,锁定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精品街建设、检察院侦查监督工作进行专题询问。2018年,修订完善专题询问暂行办法,对高精尖产业发展、提升园林绿化水平、公共厕所建设、长期护理保险试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专题询问。专题询问使人大常态监督有新意、更有力。



聘请法律顾问 强化监督工作新举措

2015年,区人大常委会出台《聘用法律顾问制度》,对法律顾问的工作原则、主要职责、权力义务、聘用条件、管理考核等进行细化规定,聘请4名律师为区人大常委会首批法律顾问。区人大常委会把征求法律顾问的意见和建议作为一道必经工作程序固定下来,讨论通过重要文件、规章制度,都要征询法律顾问的意见;组

织开展的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都要邀请法律顾问参加。法律顾问们在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监督工作中,在协助进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参与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的视察调研、跟踪检查活动中,积极发挥作用,为提高人大工作法治化、科学化水平贡献力量。

发挥代表作用 深化代表履职服务管理

加强和改进对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监督管理工作,是全面深化改革和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内在要求。区人大常委会积极探索实践,建立机制完善制度,推动对代表依法履职监督管理的规范化;打造履职服务平台,推动对代表依法履职监督管理的常态化;创建履职管理平台,推动对代表依法履职监督管理的科学化。近两年,不断完善代表联系选民

机制,明确提出“优先执行代表职务,全员参加联系选民活动”的要求,共有300人次代表积极响应,深入社区了解民情,征求意见建议,督促问题解决。不断规范代表述职机制,指导人大各街工委有计划地安排代表向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共有160人次代表向选民报告履职工作情况。

进入新时代,站在新起点,改革不停步。区人大及其常委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研究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持续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本行政区域内形成生动实践,为北京抓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攻坚战,为石景山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推进高端绿色发展、高水平建设好首都城市西大门,贡献智慧和力量。

区委改革办 承办

